

B15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一、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除下述情形外,其他重要事项均已在本次半年度的董事会会议上披露。

Table with 4 columns: 类别, 来源, 主要内容, 备注. Rows include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董事会决议, 利润分配预案,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简介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3.公司治理
4.会计政策变更
5.重要事项
6.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解释16号对企业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确认的相关规定进行了修改,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根据解释16号的规定,企业单项交易所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再分别确认,而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规定,对该项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公司对2022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详见本报告期内“财务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第44条,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Table with 4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Includes names like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etc.

Table with 4 columns: 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所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分别确认”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Table with 4 columns: 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00,在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00,在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3.会议召开董事4人,实际控制人董事4人,董事明旭东先生因公无法出席,全体独立董事董宏先生代为表决。
4.会议由董事长李友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
(一)会议审议并接受了周宇翔先生辞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辞职。因工作变动原因,周宇翔先生自辞去副总经理职务之日起辞去其在公司的全部职务,不在其应当履行的职务范围内行使职权,其在职期间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均有效,特此公告。
(二)会议审议并接受了范增辉先生辞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辞职。因工作变动原因,范增辉先生自辞去副总经理职务之日起辞去其在公司的全部职务,不在其应当履行的职务范围内行使职权,其在职期间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均有效,特此公告。

三、利润分配预案
(一)利润分配预案
(二)利润分配预案
(三)利润分配预案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七、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八、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十九、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二十九、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Rows include 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流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其他应付款,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23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他收益, 其他业务收益,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营业利润,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负债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负债合计, 归属于少数股东负债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关于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3年1-6月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96,989,620.9元,合并口径净利润1,279,705,930.27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213,690,670.55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1,342,870.14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621,138,382.80元。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理性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回报规划。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2023年半年度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的理念,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回报规划。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该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兼顾了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2023年半年度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的理念,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兼顾了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

六、本预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00,在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3-066
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地点: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楼会议室。
3.会议日期: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00。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一)现场会议: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00。
(二)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9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4日上午10:15-9月14日上午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int.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4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int.com.cn)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二)网络投票系统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int.com.cn)。

六、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9月7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利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授权委托不必是股东本人。
(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
(四)会议地点: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楼会议室。

七、会议议程: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2.议案名称
3.议案内容
4.议案编码
5.议案类别
6.议案是否属于累积投票议案
7.议案是否属于累积投票议案
8.议案是否属于累积投票议案

八、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费用自理,交通费自理。
九、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tp.int.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3-067
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00,在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一、会议名称: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地点: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楼会议室。
三、会议日期: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费用自理,交通费自理。
七、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tp.int.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3-068
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00,在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一、会议名称: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地点: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楼会议室。
三、会议日期: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费用自理,交通费自理。
七、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tp.int.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3-069
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00,在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一、会议名称: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地点: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9699号,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主楼会议室。
三、会议日期:2023年9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00。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